

通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通政办发〔2026〕9号

通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《通渭县人民政府2026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县直及驻通各单位：

为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促进依法、科学、民主决策，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，根据《通渭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》（通政发〔2020〕3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将《通渭县人民政府2026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予以公布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精心组织推进，明确责任分工，严把时间节点，严格履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

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，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决策事项。承办单位在提请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集体讨论时，应报告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情况。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，确需新增或调整的，要严格按照《通渭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研究论证，提出调整建议，按程序报县政府批准后公布。承办单位要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制度，认真做好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工作，确保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的完整性。

附件：通渭县人民政府2026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

附件

通渭县人民政府 2026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决策承办单位
1	制定《通渭县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》	县卫生健康局
2	制定《通渭县烟花爆竹燃放安全管理办法》	县公安局
3	制定《通渭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	县发改局
4	制定《通渭县能源发展“十五五”规划》	县发改局
5	制定《通渭县 2026 年重点产业链建设推进计划》	县工信局
6	制定《通渭县“十五五”纺织服装产业发展规划》	县工信局
7	制定《通渭县“十五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》	市生态环境局 通渭分局
8	制定《通渭县“十五五”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》	市生态环境局 通渭分局
9	制定《通渭县金银花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》	县农业农村局
10	制定《通渭县村级光伏电站（含用户）运维管理办法》	县农业农村局
11	制定《通渭县 2026 年农村土坯房改造实施方案》	县住建局
12	制定《通渭县行政应诉工作规定》	县司法局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通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4月日8印发
